



自資大專學界就檢討自資專上教育專責小組檢討報告之立場書

此立場書謹代表三間自資院校學生會代表，以學界身份闡述有關自資專上教育之看法。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檢討自資專上教育專責小組正式向政府提交檢討報告。報告內容涵蓋公私營專上教育的角色和定位、副學位教育的未來路向及其規管架構，但並沒有就現時公私營發展不均提出方案。自資大專學界認為檢討報告內容空泛，欠缺誠意。我們大致認同檢討報告中要檢討及修訂《專上學院條例》（第 320 章）及將公營院校附屬自資部門納入評審局作課程評審的建議，惟檢討報告其他部分內容我們則表示擔憂。

首先，我們支持政府應從速檢討及修訂早已過時之《專上學院條例》（第 320 章），當中須包括在制度內保障自資院校學生會在制度內參與校務的權利。一直以來，自資院校常以不同藉口搪塞學生，藉此拒絕學生代表參與不同校內委員會，致使校政透明度低，令學生聲音不受接納。相反，公營院校學生代表則因《大學條例》保障，確保學生代表能參與校董會、校務委員會等不同校內會議，令學生聲音得以重視。我們認為最根本原因為公營院校具有自己條例規管，而條例清晰指出校內最高管治機構等之組成辦法必須包含學生代表，致使學生權益從根本上受到保障。就此，我們認為未來在檢討《專上學院條例》時必須加入該校學生作為持份者一併考慮，並在學院管治機構（如校董會、校務委員會）中加入學生代表，以確保學生在校政議題上有一定話語權，師生共治得以有效實現。

第二，報告書中提出取消註冊機制中必須有清晰說明，期中收生人數不應成為唯一指標之餘。而我們認為收生人數更應成為評分次序中最低位列。作為教育機構最基本的使命為穩健地提供高質素教育予學生，而非為多少學生提供教育。同時，收生人數很大程度與當屆學生人數有關，並不能有效反映院校是否具備足夠教學質素授予學士學位資格。鑑於現時社會情況及各自資院校收生目標不一，我們認為政府應尊重各自資院校收生方面之自主權，由自資院校以自身能力及優勢訂立適合收生目標。

第三，我們認為政府應更具體指出如何達至公私營院校並行發展的方案。目前，政府就學生個人資助上兩者差異甚大，是其中一個阻礙兩者並行發展之主要原因。現時政府大額資助公營院校，政府每年恆常資助每位公營院校學生約 20 萬元，但大部分私營院校學生則僅有 3 萬元恆常資助。我們認為政府未來當在資源分配上做到兩者並行，加強就自資院校學生的支援，包括再度推出配對補助金計劃、加大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範圍及加強對本地學生恆常資助等措施，才能達至兩者並駕齊驅之局面。

第四，我們支持報告書建議從速將公營院校附屬自資部門納入評審局作課程評審，並非再依附其大學自我評審資格。現時公營院校附屬自資部門並不受《專上學院條例》規管，課程亦由其公營院校自行作課程評審，耗時短並且耗用資源較少。相反私營院校須經由評審局評審，耗時長並且耗用資源較多。我們認為既然兩者皆為自資專上學院，自然應受《專上學院條例》規管，政府須制定時間表逐步將現時公營院校附屬自資部門過渡至《專上學院條例》作規管，並交由評審局作課程評審。

第五，我們對特首有關放寬大灣區招生上限言論持相反意見。自資院校作為本地教育系統的一部份，理應以服務本地需求為優先。放寬大灣區招生上限解決自資院校招生不足問題的做法固然可行，但對本地自資院校長遠發展並不理想。首先，過多非本地生入讀院校會影響本地學生於院校的學習環境。加上中國尤其是大灣區城市的文化背景與香港十分相似，無法達成以招收國際生、促進學習環境多元文化的交流的目的。在解決因出生率下降而面對的招生問題，我們建議院校大可開放在職成人入學以增加招生，在解決問題同時亦能讓本地人在職成人受惠。

是次的改革對自資教育的未來發展非常重要。學生作為自資教育系統最主要的持份者，更應參與其中。我們期望政府除以業界為本的思維模式進行改革外，更需認真聆聽自資院校學界就自資教育改革的建議，加入學生代表於討論中，使有關改革更貼切學生的需要。

香港恒生大學學生會
香港樹仁大學學生會
香港珠海學院學生會
2019年2月22日